



大会

Distr.: General  
28 August 2000  
Chinese  
Original: English

## 第五十五届会议

临时议程\* 项目 39 和 116 (b)

联合国系统支持各国政府努力促进和  
巩固新的民主政体或恢复民主的政体

人权问题：人权问题，包括增进人权和  
基本自由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

### 2000 年 8 月 24 日波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

奉我国政府指示，并代表智利、捷克共和国、印度、马里、葡萄牙、大韩民国和美利坚合众国等会员国的常驻代表，谨随信附上 2000 年 6 月 26 日和 27 日在华沙举行的题为“迈向民主社会”的部长级会议所通过的下列文件：

(a) 华沙宣言，2000 年 6 月 27 日由 106 个会议参与国通过（见附件一）；

(b) 2000 年 6 月 27 日波兰共和国政府代表会议召集小组发表的最后公报（见附件二）。

请将本信及其附件作为大会第五十五届会议临时议程项目 39 和 116 (b) 的文件分发为荷。

常驻代表

大使

雅努什·斯坦奇克（签名）

\* A/55/150 和 Corr. 1 和 2。

2000 年 8 月 24 日波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的附件一

华沙宣言

迈向民主社会

2000 年 8 月 24 日波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的附件二

公报

迈向民主社会会议

2000 年 6 月 27 日

波兰华沙